

美增利

利率變動型美元增額終身壽險 (FIE)



美元收付
滿足外幣保險
資產配置需求

躉繳、3年或
6年繳費
皆為單一費率
保額終身增值

提供
「增值回饋分享金」
靈活反應市場利率

繳費期滿且屆滿
第6保單年度後
可申請轉入
投保即期年金保險
年年領回
活越久領越多

多項保費折讓
合計最高
可享約**3%**



投保範例

40歲男性，投保「全球人壽美增利利率變動型美元增額終身壽險」，基本保險金額10萬美元，躉繳，應繳保險費88,100美元，實繳保險費87,659美元(享高保額0.5%保費折讓)，增值回饋分享金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保單 年度末	保險 年齡	累積 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假設宣告利率3.9%			
			身故/全殘 保險金	保單價值 準備金	總保險金額 (基本保險金額+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身故/全殘 保險金	保單價值 準備金	解約金
1	40	87,659	88,981	85,404	1,607	90,656	87,011	82,741
2	41	87,659	88,981	87,105	1,670	92,361	90,414	86,930
3	42	87,659	88,981	88,845	1,735	94,099	93,955	91,290
4	43	87,659	90,622	90,622	1,803	97,638	97,638	96,278
5	44	87,659	92,434	92,434	1,874	101,464	101,464	100,540
6	45	87,659	94,283	94,283	1,947	105,440	105,440	105,440
7	46	87,659	96,168	96,168	2,023	109,572	109,572	109,572
10	49	87,659	102,055	102,055	2,271	122,966	122,966	122,966
30	69	87,659	151,646	151,646	4,898	265,265	265,265	265,265
50	89	87,659	225,323	225,323	10,566	572,204	572,204	572,204
70	109	87,659	334,665	334,665	22,784	1,233,806	1,233,806	1,233,806

註：●上表保單年度末總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係包含於每一保單週年日新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及其對應之相關數值，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需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範例之宣告利率為假設值，實際宣告利率依全球人壽公告為主。增值回饋分享金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變動。

●有關未滿15足歲被保險人所繳保險費退還之範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商品欄窗單元全球人壽美增利利率變動型美元增額終身壽險商品說明。

●本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依全球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除保單條款另有規定外，全球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增值回饋分享金相關規定，敬請參閱本簡介之保險範圍說明。

商 品 名 稱：全球人壽美增利利率變動型美元增額終身壽險(FIE)
備查日期及文號：105年2月3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50203001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05年7月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50701001號
給 付 項 目：所繳保險費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殘廢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 本商品幣別：美元
- 全球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全球人壽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全球人壽服務據點或至網址www.transglobe.com.tw查詢，並請參閱本簡介末頁之注意事項。

投保規則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內容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之規定)

- **保險期間：**終身(至110歲)
-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躉繳(0歲~80歲)、3年期(0歲~77歲)、6年期(0歲~74歲)
- **繳別：**躉繳、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須繳納二個月保險費)。
- **投保限額：**最低保額1萬美元，累計最高保額300萬美元，以1,000美元為增加單位。

保險費收取方式

躉繳保險費及分期繳之首、續期保險費：自行繳納、金融機構轉帳

1. 自行繳納：限匯入全球人壽外幣指定銀行之外幣帳戶。
2. 金融機構轉帳：填寫保險費付款授權書，限授權全球人壽外幣指定銀行之外幣帳戶。

匯款相關費用及負擔對象

費用負擔對象	收取費用之銀行	匯款相關費用		匯入銀行手續費
匯款項目		匯出銀行	國外中間銀行	匯入銀行
1. 要保人交付保險費、清償保險費及利息、補繳短繳保險費或返還保險單借款本息		要保人/受益人	要保人/受益人	全球人壽
2. 受益人歸還保險金				
1. 全球人壽給付各項保險金或退還所繳保險費或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全球人壽	全球人壽	要保人/受益人
2. 全球人壽退還所繳保險費				
3. 全球人壽償付解約金				
4. 全球人壽退還保單價值準備金或給付保單價值準備金				
5. 全球人壽交付保險單借款				

1. 如要保人選擇由全球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交付或受領各款項，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全球人壽負擔。

2. 如收款銀行為全球人壽指定銀行時，其匯入銀行手續費均由全球人壽負擔。

3. 因年齡錯誤歸責於全球人壽致全球人壽退還保險費或要保人補繳短繳保險費時，由全球人壽負擔全部匯款往來所可能收取之相關費用。

各年度末解約金對累積保費加計利息之相對比率(躉繳)

保單年度	5歲		35歲		65歲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91%	91%	91%	91%	91%	91%
2	92%	92%	92%	92%	92%	92%
3	94%	94%	94%	94%	94%	94%
4	96%	96%	96%	96%	96%	96%
5	97%	97%	97%	97%	97%	97%
10	101%	101%	101%	101%	101%	101%
15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20	107%	107%	107%	107%	107%	107%

1. 上表中加計利息之利率，係以104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1.40%)計算。
2. 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3. 上表係以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各項數值計算而得。

保費折讓

- 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1.5%保費折讓(躉繳不適用)。
- 首期選擇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可享1.5%保費折讓。
- 高保額保費折讓：

繳費年期	單張保額	折讓率
躉繳、3年期	5萬美元~9.9萬美元	0.3%
	10萬美元~19.9萬美元	0.5%
	20萬美元(含)以上	0.7%
6年期	5萬美元~9.9萬美元	0.6%
	10萬美元~19.9萬美元	1%
	20萬美元(含)以上	1.5%

全球人壽美增利利率變動型美元增額終身壽險(FIE)總保費率表

(單位：美元/每千元美元保險金額)			
繳費年期	男性/女性		
年齡	躉繳	3年期	6年期
0~74	881	305	151
75~77			—
78~80			—

保險範圍

1. 所繳保險費的退還、身故/完全殘廢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完全殘廢程度之一者：
 - 被保險人滿15歲前：退還所繳保險費。
 - 被保險人滿15歲後：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各自計算保單價值準備金、當年度保險金額二款之大者，再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身故/完全殘廢保險金，但當期已繳付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
 - 全球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退還所繳保險費、給付身故/完全殘廢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註：1. 訂立本契約時，以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辨識其行為或欠缺依其辨識而行為之能力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2. 前項被保險人於民國99年2月3日(含)以後所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總和(不限全球人壽)，不得超過訂立本契約時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十七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半數，其超過部分全球人壽不負給付責任，全球人壽並應無息退還該超過部分之已繳保險費。

2. 祝壽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屆滿期日仍生存者，全球人壽依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09歲之當年度保險金額，加計該金額乘以本契約預定利率後所得之金額給付祝壽保險金。
- 全球人壽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3. 增值回饋分享金

- 全球人壽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依下列方式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
 - 一、第一保單週年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係指按本契約生效日當月之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之差值，乘以當年度期中保單價值準備金後所得之金額。
 - 二、第二保單週年日起之增值回饋分享金，係指按前一保單週年日當月之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預定利率之差值，乘以當年度期中保單價值準備金後所得之金額。
- 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時，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預定利率，則該保單週年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零。
- 全球人壽依下列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 一、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全球人壽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所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或「抵繳應繳保險費」二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且要保人得以書面通知全球人壽變更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為前述二種給付方式之一。
 - 二、自第七保單年度起：全球人壽將依要保人於申請投保時(如有申請變更則為最近一次申請變更時)，所選擇「購買增額繳清保險」、「儲存生息」或「匯款給付」三種方式之一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 要保人如未選擇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方式時，全球人壽將以「購買增額繳清保險」方式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前者，增值回饋分享金限以「抵繳應繳保險費」方式辦理。但繳費期間已屆滿而無法抵繳應繳保險費者，改以「儲存生息」方式辦理，並於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時，就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作為一次躉繳保險費購買增額繳清保險。
-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達16歲前死亡者，全球人壽應退還依前項計算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

注意事項

- 本商品係由全球人壽發行，透過全球人壽之壽險規劃師或合作之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行銷，為確保您獲得最專業之服務，請您務必注意，您的保險業務員是否主動出示『人身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法規專區-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7.50%，最低4.42%；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全球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簡章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不同幣別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本商品為外幣計價保單，各項保險給付及所繳保險費皆以同一外幣幣別計價，要保人及受益人在未來兌換成不同幣別時將會因時間、匯率之不同而產生匯兌差異，此差異可能使要保人及受益人享有匯率價差的收益或造成損失，要保人及受益人需自行承擔該部份之風險及該幣別所屬國家之政治及經濟變動風險。
- 本商品為複利增額型壽險商品，其保單借款利率屬短期利率且具變動性，通常高於保單預定利率，保戶辦理保單借款必須支付高於按保單預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中途解約亦可能有損失或無法獲得複利增值。
- 本商品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依全球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除保單條款另有規定外，全球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105)全壽行支A050(BD備查1) 保經DM文號：16FS06003